

贵州省少数民族地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体系建设研究

修云辉 方卉 廖艳

(贵州工程应用技术学院 贵州毕节 551700)

摘要: 随着社会的进步,大量农村劳动力陆续转向城市,出现留守儿童这一特殊群体,其问题日益凸显,面临的危机更为严峻,因此备受关注。研究采用文献分析法、问卷调查法、访谈法等分析了农村留守儿童的生活状况、监护状况、学习状况、心理健康状况、安全状况。并从社会、政府、学校和家庭等方面对关爱农村留守儿童存在的问题进行分析,从而提出完善政府相关法律政策体系、发动社会力量积极参与、加强学校关爱力度、强化家庭教育责任等建议,形成以政府为主体,社会、学校与家庭有效参与的关爱体系,构建和谐的育人环境,促进农村留守儿童全面发展。

关键词: 留守儿童;农村;关爱体系;少数民族地区

一、问题提出

在市场经济迅猛发展的推动下,农村剩余劳动力从农村转移到城市,他们没有办法携带子女,只能把孩子留在农村由他人代养或者孩子自己生活,从而产生留守儿童^[1]。由于父母监护教育角色的缺失,子女无法得到正常家庭的温暖,导致留守儿童内心封闭、情感冷漠、自卑懦弱、行为孤僻、缺乏爱心等,心理、性格、行为等方面出现偏差,对留守儿童的全面健康成长造成不良影响^[2]。如果这些问题处理不好,后果将不堪设想。农村留守儿童是祖国的未来,是农村地区的希望。对于留守儿童关爱保护问题教育部和国务院分别出台了关爱留守儿童的意见,各地结合实际制定留守儿童关爱工程实施方案,留守儿童学习生活条件有了很大改善。但留守儿童数量仍然不断增加,问题仍然突出,因此,对留守儿童关爱现状进行调查是必须的,对他们进行关爱是迫切的。

二、研究方法

(一) 研究对象

本研究选取以贵州省少数民族地区农村为例,分别对 280 名及其监护人、130 名教师、48 名村干部进行问卷调查,并对 10 名村干部、20 名留守儿童、20 名监护人、10 名教师进行访谈,以补充调查问卷的不足。

本研究中留守儿童主要指父母同时外出务工或父母一方外出务工,时间超过半年,被留在户籍所在地生活的不满 18 周岁的未成年人^[3]。

(二) 研究工具

采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工作情况调查问卷进行调查,主要由留守儿童调查问卷、监护人调查问卷、教职工调查问卷和政府工作人员调查问卷组成;采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工作调研访谈提纲进行访谈,包括留守儿童访谈提纲、监护人访谈提纲、教职工访谈提纲和村干部访谈提纲。

三、研究结果与分析

(一) 少数民族地区农村留守儿童现状及存在的问题

1. 监护问题

通过调查研究,发现 268 名农村留守儿童的监护状态令人堪忧,其中隔代监护的有 202 人,占了 75.4%,为主要的监护类型;单亲监护的有 30 人,占了 11.2%;亲戚监护和同辈监护的有 26 人,占了 9.7%;另外还有 10 人处于自我监护状态

另外,在对监护人的文化程度进行调查发现,有 79.9%的监护人文化程度在小学以下,并且有 46.3%的监护人处于文盲状态;文化程度在初中以上本科以下的监护人有 54 人,占了 20.1%,高中的只有 3 人,没有本科以上的监护人。在访谈中得知,大多数监护人没有足够的精力指导孩子学习,更没有足够的精力对孩子进行心理辅导及安全教育等。

2. 心理问题

由于留守儿童长期与父母分离,他们就会产生各种心理问题,很多学者在对留守儿童进行研究时,发现农村留守儿童心理健康水平普遍偏低,主要表现在对人焦虑、学习焦虑、过敏、冲动和恐怖

倾向等方面。王婷和任宁的研究发现留守儿童的社交焦虑水平明显高于其他儿童,且他们的孤独感偏高^[4]。本研究中有 37.9%的留守儿童有学习焦虑,尤其是面临考试时情况更为严重;有 41.6%的留守儿童表示非常孤单,有问题时感到非常孤独无助;有 42.0%的留守儿童认为有心事的时候找不到倾诉对象,只能憋在心里,非常痛苦,从而做出一些不利的行为。从研究中可以看出,留守儿童存在心理问题这种现象比较普遍,需要全社会的关注。

3. 学习问题

对于留守儿童的学业问题研究比较多,主要体现在隔代教育力不从心、父母教育严重缺失、学校教育不完善等方面。由于农村条件受限,留守儿童的生活和学习条件比同龄儿童差,导致在学习上并不突出,很难引起学校和老师的关心和注意。另外,由于监护人精力有限、文化程度较低,对留守儿童的学习介入过少,导致留守儿童学习成绩下滑^[5]。

本研究中,留守儿童学习成绩优秀的有 32 人,占 11.9%;学习成绩良好的有 91 人,占了 33.8%;而学习成绩中等的儿童竟占了总数的 46.1%;学习成绩差的有 22 人,占了 8.2%。由此可见,留守儿童的学习存在较大问题,成绩处于中等及以下的比例比较大,因此农村留守儿童的学习问题不容忽视。

4. 安全问题

农村留守儿童的监护人由于既要忙于农活,又要照顾家庭,往往缺乏对孩子的安全保护意识和防范防护能力。同时学校与家庭之间的安全纽带衔接不上,容易让这些孩子脱离监管视线,加上留守儿童年幼无知,疏忽大意之下造成悲剧,比如受到人身伤害、被拐卖诱骗等,安全隐患无处不在。

通过对农村 269 名留守儿童的安全情况进行调查,有 6.7%的儿童发生过交通事故,有 10.4%的儿童受到人身伤害,5.2%的儿童有过轻生的想法,有 21.9%的儿童遇到过其他一些不安全情况。由此可见,农村留守儿童的安全存在极大的隐患,必须把政府、社会、学校、家庭联合起来,共同努力以减少安全事故的发生。

5. 道德问题

由于留守儿童长期与父母分离,情感上经常会出现各种各样的问题,如果得不到及时的梳理,就会影响他们道德情感的发展,进而引发一系列的道德问题,如撒谎、偷窃等^[6]。另有研究表明,留守儿童的自控能力普遍较差,容易受外界环境的影响,如果周围环境不健康,就会诱发他们偏离正常,从而出现越轨行为、违法行为、犯罪行为等,具有严重的社会危害性^[7]。本研究在对留守儿童监护人访谈时,得知很多留守儿童存在撒谎、偷窃等不良问题行为,有的甚至出现违法行为,经常无故闹事、拉帮结伙欺负弱小同学等。对监护人及教师的访谈中,也发现较多的留守儿童存在知行分离的问题,有时候思想过于偏激,往往产生扭曲、错位的现象,并且违反校规校纪现象也明显高于非留守儿童。

(二) 少数民族地区农村留守儿童现状原因分析

从整体上看,少数民族地区农村留守儿童生存现状并不乐观,

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分析:

1.家庭教育意识不足,监护力度不够

由于父母长期与留守儿童分离,无法给与留守儿童太多的教育与关爱。这些留守儿童失去父母庇护,在学习方面、心理健康方面、安全方面、道德方面等面临着失管、失教和失衡,因此引发了很多社会问题。虽然有(外)祖父母或其他亲戚朋友帮忙照顾,但这些不正常的成长教育模式,都可能导致孩子学习成绩不佳、心理发展异常、言语失常等问题。

根据调查可知,大多数留守儿童均有祖父母或者外祖父母隔代监护,而且他们的受教育水平普遍较低,对留守儿童的安全教育、学习教育等能力不足,监护情况较差。当孩子出现不听话、打架、逃学等问题时,多采取说教批评的教育方式。在访谈中被问及“作为孩子监护人,会给您日常生活带来负担吗?”答案均为会带来负担,比如经济负担、农活忙、没时间管孩子等。当问及“您在监护孩子的过程中的困难有哪些?和管教孩子的方式有哪些?”这个问题时,他们都觉得困难在于孩子不听话,方式主要是“打”。对留守儿童进行访谈时发现这些儿童的父母几乎都是一年才回家一次,回家后与孩子的交流并不多,大部分父母疏于与子女的沟通,完全是放羊的教养方式,与孩子接触非常少,亲情淡漠。另外,很多监护人教育观念陈旧,认为孩子学习好坏没有关系,以后可以让孩子出去打工,一样可以赚钱养家,没必要花钱去读书,从而导致一系列恶性循环,因此必须加强家长家庭教育意识。

2.学校教育不足,监督力度不强

学校是农村留守儿童接受教育的主要场所,在关爱保护留守儿童方面作用非常大。有研究发现农村大多数教师没有接受过专业的心理疏导训练,对于留守儿童情绪情感、性格培养关怀力度明显不够^[9]。有些老师往往会把学习成绩好的同学作为重点培养对象,而轻视或忽略那些成绩不理想的学生,其中就包括很多成绩不佳的留守儿童。这就会让他们的心灵遭受严重的创伤,便可能产生自暴自弃、破罐子乱摔的念头。同时,留守儿童主要集中于我国广大的农村,因为教育资源分配的不均衡,相对于城市学校而言,农村学校的硬件设施相对较差,教师质量良莠不齐,更多只是关注对学生们知识的传授,较少注意到孩子思想方面的教育引导。

3.政府教育投入有限,监管能力不足

由于当地实际情况,政府对于留守儿童的教育投入有限,虽然也进行了一些实质性的资助关爱措施,如想方设法发展当地经济,使当地农村就近创业或就业;建立留守儿童档案;不定期对留守儿童进行慰问;积极倡导社会关爱人员进行假期指导工作,但是并不能从根本上改变留守儿童的现状。对乡镇村政府人员进行走访了解,部分人员认为政府在关爱留守儿童工作中不需要提供特定服务,监护人把孩子照顾的很好;当被问及“该村在关爱农村留守儿童工作中有哪些值得借鉴和推广的经验?”时,几乎都认为没有可以借鉴和推广的经验,也没有对留守儿童关爱保护的下一步设想和规划。由此可见,应该加强各级部门的监管能力,才能更好的为留守儿童服务。

4.社会风气不良,群众参与度不高

儿童是祖国的花朵,更是社会主义事业的接班人,留守儿童需要全社会给他们更多的关心和爱护。但是,父母外出务工,监护人监护力度及精力有限,一些不良风气如吸烟、酗酒、吸毒、沉迷网络以及赌博等在留守儿童身边蔓延,稍不注意就会让这些儿童走上不归路^[10]。比如许多商贩在学校门口经营游戏厅、网吧等,吸引孩子进行消费游乐。留守儿童如果沉迷于网络游戏,没有父母的及时纠正,长此以往会消耗过多的时间和精力,从而影响正常的学习和生活,也容易被虚拟世界中的暴力血腥等因素影响,引起现实生活中的言行偏差^[11]。此时父母不在身边,监护人也没有关注到孩子的变化,可能就会成为大人眼中的“坏孩子”。他人异样的眼光和区别对待,会给孩子们造成一定的压力,时间一长,当这种情绪积压太久,极有可能在某一时刻完全爆发出来,造成严重后果^[12]。

在进一步走访中了解到,该村也经常发生一些留守儿童打架、偷盗等不文明的现象,当地部分村民对读书的目的和意义不明确,一些村民文化素养偏低,没有良好的精神风貌,在一定程度上影响留守儿童的健康成长。

(三)少数民族地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现状

通过对贵州省少数民族地区农村留守儿童的调研及考查,发现各个地方几乎都有关爱留守儿童的行动,大多数都成立了关爱留守儿童领导小组,这在一定程度上保证了留守儿童的基本权利。调查中发现村干部、乡镇干部、县关爱领导小组都有关爱留守儿童的行动,至少一学期1次;村、乡镇等除了个别外,大部分都成立了关爱留守儿童的工作机构;当地政府绝大部分制定了关爱留守儿童的政策或法规。但是,仍然存在一系列的问题需要及时解决。

1.关爱形式单一

通过对16所学校122名教师和12个乡镇44名工作人员进行调查及访谈发现,对于农村留守儿童的关爱形式过于单一,他们大多采用专门的关爱领导小组形式进行关爱,如成立学校、村、乡镇等关爱领导小组、留守儿童服务中心、课外活动室等对留守儿童进行关爱行动,对于其他形式则较少涉及。

2.关爱内容局限

自从教育部和国务院出台关爱留守儿童的意见,各地也制定了符合地区的关爱政策,大大的改善了留守儿童的生活、学习条件。研究中发现乡村政府对于农村留守儿童的关爱内容主要集中在物质关爱,而学校主要集中在学习关爱、心理辅导方面,而对于情感帮扶、安全关爱、道德关爱等方面较少。

3.关爱途径狭窄

对于农村留守儿童的关爱应该充分发挥各个部门的职能作用,最大限度的拓宽关爱途径,让留守儿童获得更多的关爱,从而利于留守儿童的健康。研究中发现关爱农村留守儿童的途径狭窄,主要是政府、学校、志愿者等通过面对面这种传统途径给予关爱,但这种关爱途径受时间、地点等各种因素限制,不可能顾及到所有留守儿童。研究对于关爱途径的调查,发现不管是政府工作人员还是教师大部分选择传统途径,只有9.1%的政府人员和13.1%的教师采用新型的互联网+途径对留守儿童进行关爱。

四、少数民族地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体系构建

儿童发展受到家庭、学校、社区、社会等多重环境的影响。对于留守儿童的关爱保护而言,家庭应该承担关爱保护的主体责任,而学校则是关爱保护的主要阵地。2016年,国务院出台的《关于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的意见》明确指出“坚持家庭尽责、政府主导、全民关爱、标本兼治的基本原则,完善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加大教育部门和学校关爱保护力度”^[13]。

(一)完善政府相关法律政策体系

政府在关爱留守儿童行动中起领导作用,负责关爱行动的计划、组织、协调、控制和管理等事宜。政府应该成立专门的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领导小组,积极吸纳其他机构人员参与;建立留守儿童动态信息库,定期检查,并追踪留守儿童的变化;制定相关法律政策强化家长监护意识,对于不履行监护责任的家长采取一定措施;打通政策通道,变革二元制户籍制度,留守儿童可以跟随父母到当地就读,并享有同样权利^[14]。各地政府还要积极发展地方经济,促进农村城镇化建设,鼓励农民工返乡就业创业,并给予政府补助补贴,努力减少留守儿童数量;政府出台措施,加大投入,改善留守儿童学习生活环境^[15]。

(二)发动社会力量积极参与

留守儿童问题已经发展成为少数民族地区农村普遍的社会问题,对他们的教育和管理,必须引起高度重视。跟随国家关爱留守儿童行动,在社会各界及大学生中,产生了大量的志愿者,主动进行关爱留守儿童行动。开展各种讲座和辅导班,对留守儿童和监护人进行家庭教育指导;积极倡导志愿者充当家长、充当心理教育教师,对留守儿童的情感、心理给与高度关注,呼吁社会各界力量共

同参与,逐渐建立和完善社会监护体系^[16]。

(三) 加强学校关爱力度

学校是留守儿童学习的主要阵地,学校及教师应该给与学生更多的关爱,可通过建立留守儿童成长档案,及时记录他们学习、性格发展、情绪变化等情况,及时与监护人及父母沟通,形成家校联合局面,使各种问题最小化^[17];提倡素质教育,转变应试教育,树立以人为本的教育理念,共同建立“留守儿童服务站”;营造具有人文特色的校园,开展丰富多彩的活动,传播正能量,鼓励留守儿童参加社会实践活动^[18];学校建立心理辅导室,开展心理咨询活动等。

(四) 强化家庭教育责任

家庭是孩子启蒙教育的第一场所,家长应该明确自己的责任和使命,尽可能的保证父母双方有一方能够留在子女身边,如果确实因为工作原因必须离开家庭,谨慎选择留守儿童监护人,明确职责,及时检查履行情况^[19];家长可通过现代化的通讯手段和子女进行沟通,了解他们面临的困难,并及时与教师进行沟通;通过各种途径,增加与孩子联系的频率,及时掌握孩子的状况,更好的促进他们的发展。

参考文献:

- [1]陈瑞生.边疆少数民族地区农村留守儿童成长困境、形成原因及对策研究—以云南省广南县为例[D].昆明:云南师范大学,2014.
- [2]叶敬中,杨照.关爱留守儿童—行动与对策[M].北京:教育科学文献出版社,2008.
- [3]杨建忠.民族地区农村留守儿童家校合作现状与对策思考—基于贵州省黔东南州的调查研究[J].教育理论与实践,2014(17):58-59.
- [4]王婷,王文忠,刘正奎,高文斌.留守儿童社会焦虑及相关因素[J].中国行为医学杂志,2008(10):910-912.
- [5]任宁,沈莉.小学农村留守儿童孤独感现状研究[J].中国健康心理学杂志,2008(7):754-756.
- [6]王谊.农村留守儿童教育研究[D].咸阳:西北农林科技大学,2011.
- [7]文四奕.鄂东某镇农村留守儿童道德情感的实证研究[D].

武汉:华中师范大学,2013.

[8]王玉金.留守儿童行为失范问题的法律对策研究[D].桂林:广西师范大学,2012.

[9]聂鹏.农村留守儿童多元化教育体系建设刍议[J].教育理论与实践,2012(3):45-47.

[10]李拔秀.少数民族地区农村留守儿童的教育策略研究[J].小学教学考,2017(5):92-93.

[11]刘霞,官玉琴.“互联网+”教育背景下留守儿童犯罪的预防措施研究[J].2016(12):44-47.

[12]付玉明.论我国留守儿童性权利的法律保护[J].法学论坛,2016(5):104-111.

[13]中国政府网.国务院关于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的意见

[EB/OL].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6-02/14/content_5041066.htm,2017-01-20.

[14]何军丽.卢镇关爱农村留守儿童公共行动的现状、问题及对策研究[D].武汉:华中师范大学,2017.

[15]胡晓婷,韩庆峰.论西部少数民族地区农村留守儿童社会支持系统建设[J].中共南宁市委党校学报,2016(4):21-27

[16]袁钰林.少数民族地区留守儿童教育问题现状分析与对策—以四川省兴文县为例[J].法治与社会,2017(6):244-245.

[17]何松.浅谈农村留守儿童教育现状及对策研究[J].电脑迷,2018(7):173.

[18]修云辉.农村留守儿童学校关爱现状与对策研究[J].学周刊,2018(34):166-167.

[19]修云辉.少数民族地区学前留守儿童现状及关爱对策研究—以石阡县某幼儿园为例[J].才智,2018(31):82-83.

作者简介:修云辉(1985—),女,辽宁朝阳人,讲师,硕士。研究方向:情绪与行为障碍儿童心理与教育。

基金项目:毕节市社科理论创新课题“毕节市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体系建设研究”(BSKZ-21029);《特殊儿童康复学》金课培育项目(JK202106)研究成果;贵州省理论创新课题(联合课题):“健康贵州”引领下毕节市特殊儿童康复服务体系研究(GZLCLH-2021-89)研究成果。

(上接第 238 页)

加入了小小作曲家的创编环节,根据节奏用 1、3、5 三个音创编旋律,大胆发挥学生的创造力,通过不同方式的创编,培养了学生的创造能力想象力,让学生更喜爱吹奏口琴。

五、丰富活动 活跃校园

自从把器乐引进音乐课堂后,除了为我区中小学的音乐课堂增添色彩之外,也为我区各中小学的校园增添文化氛围,丰富了校园活动。全区各个学校根据本校的实际情况,把器乐课堂教学和校园活动结合起来,成立各种器乐社团,如:口风琴社团、竖笛社团、口琴社团、电子琴社团等等,这些社团都是建立在器乐教学的基础上,由专业的音乐老师负责进行每周的常规训练,经过师生们的努力,这些社团在各级比赛中都获得好的成绩。为了丰富学生的课余生活,提高学生的表演能力,学校都为学生搭建展示的平台,举办一些文艺汇演活动,例如“元旦文艺汇演”、“六一文艺汇演”、“器乐合奏比赛”等,在很多活动中都可以看到有器乐独奏、合奏等表

演节目。通过这些活动,不仅提高了学生的演奏水平,也让学生建立了自信,培养了学生的集体合作精神,综合素质得到全面的提高,更好地把器乐教学的潜能发挥出来。

把合适的乐器引进音乐课堂,不仅丰富我区中小学音乐课堂的教学内容,充实音乐课堂,改变音乐课堂面貌,使我区音乐课堂教学增添色彩,也让校园气氛活跃了,学生的音乐综合素养得到了全面提高。而器乐教学之路任重道远,希望我区在器乐教学的道路上越走越远,能实现每个学生都能掌握一两件乐器。

参考文献:

《义务教育音乐课程标准(2011年版)》[M].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12:29.

注:本文系广东省教育科研“十三五”规划课题“有效实施音乐课堂器乐教学的研究”(课题批准号:2017YQJK241)的研究成果。